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招股章程的文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有白色、黃色及綠色申請表格的文本、本招股章程附錄七「其他資料－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我們的重大合同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同的文本以及售股股東的詳情（包括其姓名、描述及地址）。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文本將可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高偉紳律師行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一號怡和大廈28樓）查閱：

- (a) 章程細則；
- (b)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有關本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有關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d) 有關利潤估計的函件，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
- (e) 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我們的重大合同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同；
- (f) 本招股章程附錄七「服務合同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同；
- (g) 本招股章程附錄七「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h)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君致律師事務所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及
- (i) 中國公司法、必備條款及特別規定，連同其非正式譯本。